

习近平经济思想研究

把握扩大内需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实践逻辑

王 青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扩大内需既关系经济稳定，也关系经济安全，不是权宜之计，而是战略之举。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是习近平经济思想的重要内容，《习近平经济文选》第一卷中多篇著作对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构建完整内需体系作出深刻论述。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扩大内需的重要论述，进一步做好经济工作，需要更好把握扩大内需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和实践逻辑，把党中央对于扩大内需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不断夯实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础。

深化对经济发展规律的认识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扩大内需的重要论述，进一步明确了我国经济发展所处的历史方位，明晰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对扩大国内需求的新要求，回应了时代课题和社会的理论关切。

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从来都不是线性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一个阶梯式递进、不断发展壮大、日益接近质的飞跃的量的积累和变化的过程。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国内外形势深刻变化，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敏锐洞察并深刻指出，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这两个重大变化都关系到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形势、条件和基础发生重大变化，面临的主要矛盾、关键问题和发展路径也会随之转化，迫切需要用新的理论指导新的实践。不能试图用老办法去化解经济社会发展的新矛盾、新问题，造成药不对症，甚至让矛盾持续累积；也不能消极等待不利局面发生逆转，经济结构自发变化从而解决矛盾，最终造成积重难返。

与此同时，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对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出了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国经济正从粗放向集约、从简单分工向复杂分工的高级形态演进，这是客观要求”“再按照过去那种粗放型发展方式来做，不仅国内条件不支持，国际条件也不支持，是不可持续的，不抓紧转变，总有一天会走进死胡同”。粗放发展方式主

要依靠投入资源和要素的数量增长，前提条件是资源要素充足供给，国内外市场原有需求规模持续扩大。但近几年国际国内条件都不再支持，对发展的制约效应日益增强。必须适应国内外市场变化，主要依靠科技创新和效率提升来推动经济发展，实现内涵型增长。特别是要突破部分西方国家的技术封锁和围堵，积极应对其他发展中国家的低成本追赶和竞争，依靠发展壮大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

时代课题是理论创新的驱动力。世界经济和我国经济都面临许多新的重大课题，需要作出科学的理论回答。只有立足新形势新条件新要求，进一步研判国内需求的地位作用以及扩大内需面临的新挑战新问题，才能更好适应国内外形势变化，充分发挥扩大内需抵御外部冲击、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扩大内需的重要论述，立足我国国情和发展实践，深刻总结国内外发展经验教训、深刻分析国内外发展大势，回应了重大时代课题，集中反映了我们党对经济发展规律认识的深化，在理论层面有力指导了我国经济发展实践，开拓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新境界。

阐明扩大内需科学性必然性

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全球性问题加剧，来自外部的打压遏制不断升级，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只有持续保持内需的稳定扩大和供给的创新活跃，才能筑牢新发展格局的基本盘，以内需的“此长”，应对外需的“彼消”、带动外需“彼长”，也才能有基础和条件“做好自己的事”，有能力和底气从容应对各种“黑天鹅”“灰犀牛”事件，更好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习近平总书记从历史和国际视角阐明扩大内需的科学性必然性，深刻指出：“从国际比较看，大国经济的特征都是内需为主导、内部可循环。我国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和制造业第一大国，国内经济循环同国际经济循环的关系客观上早有调整的要求。”

扩大内需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内在

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在《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中指出，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是保持我国经济长期持续健康发展的需要，也是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的生活的需要”。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2001年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我国深度参与国际分工，融入国际大循环，形成市场和资源两头在外的发展格局。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爆发，成为我国发展格局演变的一个重要分水岭，市场和资源两头在外的国际大循环动能明显减弱。国内循环中，服装、家电、住宅、汽车等领域模仿型排浪式消费阶段基本结束，消费需求的“羊群效应”没有了。立足国内、依托国内大市场优势，充分挖掘内需潜力，有利于化解外部冲击和外需下降带来的影响，也有利于在极端情况下保证我国经济基本正常运行和社会大局总体稳定。面对国内外一系列新形势新变化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我们要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个战略方向，扭住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使生产、分配、流通、消费更多依托国内市场，提升供给体系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

我国具备全方位扩大内需的基础和条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从需求看，我国拥有十四亿人口，其中有四亿多中等收入人群，我国商品零售额即将超过美国，位居世界首位，今后还有稳步增长空间。从供给看，我国基于国内大市场形成的强大生产能力，能够促进全球要素资源整合创新，使规模效应和集聚效应最大化发挥。”我们要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个战略方向，扭住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使建设超大规模的国内市场成为一个可持续的历史过程，使内需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力和稳定锚。

为扩大内需提供实践指引

在《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把握未来发展战略主动权》一文中，习近平总书记不仅深入分析了为什么要扩大内需，而且指出了要做什么和怎么做，强调：“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在于实现经济循环的畅通无阻。能否实现，主要取决于供给和需求两端是否动力强劲、总体匹配，动态平衡、良性互动。”这为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提供了根本遵循和实

践指引。

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供给和需求是一个硬币的两面，脱离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而简单扩大需求，或者脱离消费创新发展趋势一味扩大供给，不仅不能解决结构性失衡，而且会加剧产能过剩、抬高杠杆率和企业成本，加剧供求错配的结构性矛盾。只有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才能避免二者脱节，最终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

形成完整内需体系。内需体系是构成和机制复杂的巨系统，其中子系统的相互割裂、运行中出现的堵点断点、配套支撑体系存在的短板，都会影响国民经济循环的整体效率和质量。当前，形成完整内需体系最主要的矛盾是供求不平衡不匹配，迫切需要着力扩大有收入支撑的消费需求、有合理回报的投资需求、有本金和债务约束的金融需求。

建立和完善扩大居民消费的长效机制。消费是收入的函数，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是决定居民消费能力的根本因素；改善就业预期、完善社保体系、稳定家庭财富等，是影响居民消费意愿的重要因素；优化市场竞争秩序、创新消费场景业态、切实保护城乡消费者合法权益，是优化消费环境的保障因素。需通过不断完善扩大居民消费的长效机制，使居民有稳定收入能消费、没有后顾之忧敢消费、消费环境优获得感强愿消费。

完善扩大投资机制。充分发挥我国制度优势、制造业优势和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把扩大投资和消费升级趋势紧密衔接，拓展有效投资空间，适度超前部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扩大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持续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持续提高投资的有效性、适配度和回报率，形成投资和消费相互协调促进的双螺旋。

总之，要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动科技创新、制度创新，突破供给约束堵点、卡点、脆弱点，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的竞争力和安全性，以自主可控、高质量的供给不断创造、引领和释放消费新需求。

（作者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市场经济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

以科技管理体制改革创新汇聚创新合力

邱 锐

科技兴则民族兴，科技强则国家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入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出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的战略任务，确立2035年建成科技强国的奋斗目标，不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有力推进科技自立自强。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必须用好用足科技事业发展实践中已经获得的规律性认识、积累的重要经验，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特别是要适应形势变化和生产力发展要求，不断优化完善科技管理体制，努力构建强大的科技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科技管理体制是指国家在科技创新活动中，为实现科技发展战略目标而建立的制度体系、组织架构及运行规则的总和，既是科技资源配置的指挥棒，也是创新活动有序开展的保障。通过制度设计协调政府、市场、企业、社会等多元主体关系，提升创新要素配置效率。近年来，全球科技竞争日益激烈，随着我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一些深层次问题逐步显现。有的领域行政干预过多，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不够突出；有的地方市场机制不够完善，创新资源配置尚未实现；有的是科技创新的组织方式和治理体系相对滞后，难以满足创新活动需要。解决这些问题，就要进一步深化科技管理体制改革创新，把握好战略引领、市场参与、社会协同之间的关系，使有为政府、有效市场、有序社会共同发力，加快形成适应新时代科技创新发展需要的制度安排、实践载体和优良环境。

发挥有为政府作用

强化顶层设计和制度供给

制度是创新活动有序开展的“基础设施”。从制度经济学角度来看，政府作为制度供给的主导者，需建立和完善与科技创新相关的产权制度、财政资助制度、科研评价机制、科技成果转化机制等。从国家创新体系理论角度来看，创新不是孤立的个体行为，而是国家整体科技资源、组织结构、制度安排共同作用的系统性过程。“有为政府”需从系统观念出发，统筹科技、教育、产业、金融、人才等政策，强化顶层设计和制度供给，

实现跨部门、跨区域、跨主体的协同治理。针对我国目前科技创新组织化、协同化程度不高，科技资源分散、重复等问题，政府需统筹各类创新平台建设，优化创新资源配置，推动科技管理职能转向“战略引导”，从分钱分物的具体事项中解脱出来，提高战略规划水平，做好优化环境、引导方向、提供服务等工作。应科学界定政府与市场、中央与地方、政府职能部门之间三个维度的权责边界，构建战略清晰、协同高效、活力迸发的治理格局。

一是划定科技领域的政府责任清单，通过强化科技治理顶层设计，实现相关职能部门分工从“九龙治水”到“矩阵协同”。二是建立科技体制机制改革的评估体系，设置创新资源配置效率、市场活力指数等重点观测指标，推动各类政策迭代更新，增强政策的适应性与灵活性，更好适应国际科技竞争和应对风险挑战的需要。三是加强央地战略科技力量协同，探索形成中央主导国家战略、省级共建区域协同、地方主责突出特色的良好局面，提升科技资源配置效率，同时充分调动地方积极性，更好整合中央和地方资源。

发挥有序市场作用

优化资源配置和价值发现

发挥市场机制对创新资源的优化配置作用，是有效推动创新活动的必然要求，也是科技成果加速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必要条件。有研究显示，市场导向型创新体系的资源配置效率显著高于行政主导型。创新活动具有高度不确定性和知识分散性，市场能够通过价格信号引导机制和企业家试错机制快速整合分散信息，在技术交易市场形成专利许可费、人才薪酬等方面的价格体系，还能通过风险收益匹配机制、竞争筛选机制、要素流动机制等高效配置创新资源。面对全球科技创新竞争格局的深刻变革，需以制度创新牵引科技创新，构建“市场发现—企业主导—要素协同—制度保障”的完整闭环，加强市场机制对创新资源的优化配置，不断优化创新生态和科研环境。

一是健全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建设

全国性技术交易市场，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建立科研数据共享交易平台；发展科技金融服务链，降低科创企业融资成本，探索拓展“投、贷、保、债”等综合联动金融服务模式。二是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构建市场驱动型的创新体系。完善科技创新容错纠错机制，建立科创企业破产保护相关制度；建立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形成“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隐形冠军企业”的成长通道；促进“科技金融创新券”跨区域通用，激发中小企业研发需求。三是完善产学研协同机制，构建创新价值共创生态。更多发挥市场功能来解决基础研究和技术创新过程中涉及的项目立项、预算投入以及成果转化利益分配等问题；改革科研项目遴选机制，实行“揭榜挂帅”“赛马制”等竞争模式。四是完善制度保障体系，构建创新友好型制度环境。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推进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改革试点；支持构建创新联合体，建立知识产权和利益共享机制；完善跨境创新协作机制，加强国际科技合作和产业合作。

发挥有序社会作用

推动协同创新和优化生态培育

创新效率取决于知识流动的密度与网络协同能力，是系统中各要素相互作用的结果。企业、高校、科研机构、中介、基金会、非政府组织、公众等多元主体共同构成创新生态系统，多元主体间的共生互促有助于提高科技资源配置效率、技术成果转化速度和系

统创新能力。科技体制改革的关键在于增强制度包容性、适应性，通过资源重组、价值重塑、降低参与门槛，将中小微企业、创客等分散的社会力量转化为创新生态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探索形成政府、市场、社会协同共治的创新治理新范式。

推动科技创新，需要社会协同、形成合力。强调促进全社会参与科技创新，关注的是“量”上的广泛性；强调促进有序社会参与科技创新，关注的是“质”上的规范性与系统性。二者互为补充，共同支撑创新体系高质量运行。一方面，通过创新制度设计畅通社会参与科技创新的路径，并为其提供制度保障。可考虑明确社会主体参与科技创新的法律地位，实现企业研发需求与社会创新供给的精准对接；建设国家级社会创新数据库与能力认证平台、资源共享平台；用好“专利池+收益分层”模式，进一步规范知识产权数据交易市场，推动知识产权信息开放共享。另一方面，需打造协同创新的基础设施，包括开放型研发平台、分布式创新网络和数字化协同创新系统等，为汇聚各方面力量协同创新提供条件。此外，还需发挥社会参与对优化生态培育方面的重要作用，通过打造创新社区、实行“科技社工”制度、培育创新文化等，营造良好的科学教育生态环境，推动科技管理由传统的“审批+资助”向“服务+赋能”转型，构建精准化、服务型科技管理体系。

（作者系北京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中共北京市委党校教授）

2024年
全年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
36130亿元
▲比上年增长8.3%
与国内生产总值之比为2.68%



近年来，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逆流涌动，国际经贸秩序遭遇挑战。特别是今年以来，全球贸易面临美国滥施关税影响，我国外贸企业出口承压，提高内销占比、实现出口转内销成为不少企业应对冲击的现实选择。与此同时，商务部启动外贸优品中华行活动，旨在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帮助外贸产品拓内销，不少零售企业和电商平台也积极作为，帮助外贸企业开拓国内市场。一时间，“出口转内销”受到社会各方面关注。

出口转内销是指外贸产品在国内进行销售，是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表现形式之一。通俗地讲，企业层面的内外贸一体化，就是同时开展内贸业务和外贸业务，实现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两条腿”走路，使企业的抗风险能力更强、生产经营更有韧性，取得“1+1>2”的效果。虽然相关话题热度较高，但出口转内销并非新鲜事。我国内外贸发展史上，不乏出口转内销的实践。时至今日，出口转内销早已成为许多外贸企业“内外兼修”提升内生动力和市场竞争力的务实举措。近期我国加大力度促进出口转内销，也绝非权宜之计。

助力外贸企业开拓国内市场、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选择，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2021年11月，习近平主席以视频方式出席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时明确提出“中国将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同年12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意见》。2022年，商务部等14部门发布《关于开展内外贸一体化试点的通知》，决定在部分地区率先开展内外贸一体化试点，形成可复制推广的经验和模式。实施这一系列举措的原因在于，经过改革开放以来的迅速发展，我国的比较优势已经发生变化，产业链从中低端向中高端攀升，对外贸易依存度下降，“中国市场”的国际地位快速提升，“两头在外”“大进大出”的模式已经不适应一系列新情况新要求。而扎实推进内外贸一体化改革、支持企业出口转内销，有助于有效应对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的新变化，化解保护主义带来的风险，进而提振内外贸企业和消费者信心，有力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当前，出口转内销是应对关税冲击、降低企业经营风险的务实举措，也是以往战略选择的延续。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是加大力度促进出口转内销的最大底气。从购买力平价衡量，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是美国的1.6倍，汽车、服装、家电等重要商品销售规模都远超美国，这为我国企业在国内外市场之间灵活切换和整合资源提供了广阔空间。同时，支持出口转内销也符合企业和消费者的共同需求，是全方位扩大内需、提振消费的重要抓手。作为全球制造业第一大国、货物贸易第一大国，我国对外贸易“朋友圈”不断扩大，与其他国家和地区的贸易往来日益频繁、密切。在当前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增加的背景下，我国外贸企业迫切需要开拓国内市场来对冲外部风险，以国内外市场互为支撑实现健康成长。随着我国向中高收入国家行列迈进、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消费者多样化、个性化、品质化、体验化需求越来越强烈。国内市场对于更高品质产品的需求，也为出口产品转内销提供了广阔市场和机遇。

虽然支持企业出口转内销已经成为共识，但畅通内销渠道仍面临诸多壁垒。部分出口产品在技术标准、质量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等方面与国内要求不一致，成为阻碍外贸企业开拓国内市场的难点堵点。例如，外贸家电产品需重新取得国内3C产品认证，纺织品认证流程复杂导致上架延迟，等等。对此，相关部门已着力推动解决企业集中反映的标准认证问题，但全面打通仍需时间。还有一些外贸企业，尤其是一些没有国内销售经验的代工企业，缺乏国内营销网络和品牌运营经验，虽然产品质量过硬，但在国内市场品牌知名度低，同时面临国内外设计规范、定价机制、账期等方面差异，促进内销难度较大。此外，内销渠道建立周期长，企业入驻商超、平台、展会等进场费用较高等问题，也使得外贸企业在开拓国内市场上需付出较高成本。

更好支持出口转内销，需各方协力，立足优势畅通内销渠道。为推动标准衔接，短期内可考虑允许未达到我国强制性标准要求的出口产品以自我声明方式内销，拓展“同线同标同质”产品范围，鼓励各方采信“三同”认证结果；从长期来看，要加强在技术标准、质量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等方面内外衔接。同时需提高政策支持精准度，加大在市场渠道、国内消费、财政金融、服务保障等方面的支持力度，落实好增财政投入、信贷规模、保险覆盖和减房租、展位费、流量费的“三增三减”政策，全面降低外贸企业开拓国内市场的成本。零售企业、电商平台可积极总结扶持外贸企业出口转内销经验，在对接国内市场、品牌塑造、供应链管理等方面更好支持外贸企业开拓国内市场。

当前我国正以外贸优品中华行活动为突破口，推动内外贸渠道对接、品牌对接、产销对接、标准对接。截至6月24日，我国22个地区已开展225场外贸优品中华行活动，参与外贸企业和采购商超过1.9万家，成交额248亿元。下半年，商务部还将举办330多场外贸优品中华行活动。这一举措既是把国内统一大市场打造为外贸企业坚强后方的关键抓手，也是激发内需潜力、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创新实践，将进一步夯实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基础，助力我国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作者系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流通与消费研究所所长、研究员）

● 基础研究经费 2497亿元
▲比上年增长10.5%
占R&D经费支出比重为6.91%
● 全年授予发明专利权 104.5万件
▲比上年增长13.5%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本版编辑 李笑语 丁振乾 美编 高妍

来稿邮箱 jjrbll@sina.com

中经茶座
董超